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体〔2018〕3号

泉州市教育局关于举办泉州市第二十届小学生、 第三十二届中学生美术、书法现场比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开发区社会事业局、台商投资区教育文体旅游局，各市直中小学：

为贯彻落实《泉州市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实施方案》，根植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厚土壤，培养学生良好的艺术修养，推进学校美育改革发展，根据年度工作安排，决定举办泉州市第二十届小学生、第三十二届中学生美术、书法现场比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赛对象：

我市具有正式学籍的普通中学及小学四年级以上（含四年级）在校学生。

二、竞赛项目：

（一）绘画（高、初中组 180 分钟，小学组 150 分钟）。

1. 高中组：现场命题创作。创作可以是国画、素描、水彩/水粉画（丙烯画）、版画、油画，或其他画种。其中，国画作品不超过四尺宣纸（69cm×138cm）对开，素描、水彩/水粉画（丙烯画）、版画、油画或其他画种尺寸均不超过4开（40cm×60cm）。

2. 初中组：现场命题创作。创作可以是国画、素描、水彩/水粉画（丙烯画）、版画、油画，或其他画种。其中，国画作品不超过四尺宣纸（69cm×138cm）对开，素描、水彩/水粉画（丙烯画）、版画、油画或其他画种尺寸均不超过4开（40cm×60cm）。

3. 小学组：现场命题创作。创作可以是国画、素描、水彩/水粉画（丙烯画）、版画、油画，或其他画种。其中，国画作品不超过四尺宣纸（69cm×138cm）横裁三开，素描、水彩/水粉画（丙烯画）、版画、油画或其他画种尺寸均不超过8开（20cm×30cm）。

4. 比赛现场绘画工具自备，组委会将根据不同组别比赛要求提供4开、8开素描纸让参赛选手选择使用，参赛学生如要使用其他纸材需自带。使用水性、油性材料的作品要在比赛时间内保证画面干透。参赛选手不能携带画稿、半成品、参考资料进入比赛现场，违者参赛作品无效。

（二）书法

1. 高中、初中组：（毛笔120分钟、硬笔100分钟）。

毛笔书法：命题+自选。命题书法的字体以楷书或隶书为准，书写内容由组委会出题，规格为四尺宣纸横裁三开；自选书法的内容与字体由参赛者自定，规格在四尺宣纸竖裁对开以

内。

硬笔书法：命题+自选。命题书法的字体以楷书为准，书写内容由组委会出题，自选书法的内容与字体由参赛者自定，规格为 8 开方格纸。

2.小学组：(毛笔 100 分钟、硬笔 80 分钟)。

毛笔书法、硬笔书法的书写内容由组委会统一命题。毛笔书法字体以楷书或隶书为准，规格为四尺宣纸横裁三开，硬笔书法以楷书为准，规格为 8 开方格纸。

书法比赛用纸由组委会按比赛要求统一提供，其他材料及工具自备。

(三)手工制作(泥工)：

初中组、小学组：现场统一命题创作，180 分钟。

作品规格要求长、宽、高不超过 30cm×30cm×30cm，材料、辅助材料和工具参赛者自备，主材为泥土或彩泥；作品要有底板承载便于搬动，不能带半成品或成品进赛场，违者参赛作品无效。

三、竞赛时间及日程安排：见附件 1。

四、竞赛及报到地点：

(一)小学组：泉州市实验小学(泉州市县后街 50 号)。

(二)中学组：泉州第一中学学府校区(泉州市学府路)。

五、竞赛名额分配：见附件 2。

六、其他事项：

(一)本比赛为决赛，各县(市、区)教育行政部门和各市直学校应在开展预赛的基础上，按照分配名额组队参赛，并

于4月13日前将报名表的纸质版及电子版（附件3）报送我局体卫艺语科，逾期视为弃权。地址：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行政中心交通科研楼C栋383室 联系人 陈晓芳 联系电话 22767196，邮箱：twk22767196@163.com。

（二）参赛学生每人只参赛一个项目。往届在同一组别、同一项目比赛中已获一等奖的选手，不再参加今年的比赛，已升学进入上一学段者可参加相应组别的比赛。

（三）各领队及带队老师的差旅、住宿费回原单位报销，参赛学生费用自行负责。

（四）各领队及带队老师应与参赛学生、家长共同做好参赛学生交通（餐饮）安全工作。

附件：1.比赛时间及日程安排表

2.参赛名额分配表

3.参赛学生报名表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8年3月5日

附件 1

比赛时间及日程安排表

（一）小学组

项 目 对 象	时 间	4 月 21 日（星期六） （ 12:00—13:00 ）	4 月 21 日（星期六） （ 13:15 进场 13:30 开赛 ）
小学		报到并领参赛证	绘画 手工制作 毛笔、硬笔书法

（二）中学组

项 目 对 象	时 间	4 月 21 日（星期六） （ 12:00—13:00 ）	4 月 21 日（星期六） （ 13:15 进场 13:30 开赛 ）
高中		报到并领参赛证	绘画 毛笔、硬笔书法
初中			绘画 手工制作 毛笔、硬笔书法

附件 2

参赛名额分配表

名 额 (人) 单 位		项 目	绘画	手工 制作	书法	
					毛笔	硬笔
鲤城 丰泽 洛江 泉港 石狮 惠安 永春 德化	高 中	3	——	2	2	
	初 中	6	3	4	3	
	小 学	5	4	3	3	
晋江 南安	高 中	5	——	4	3	
	初 中	8	4	5	4	
	小 学	7	5	5	4	
安溪	高 中	4	——	3	2	
	初 中	6	3	4	3	
	小 学	6	4	4	4	
台商投资区	高 中	2	——	2	2	
	初 中	4	2	3	2	
	小 学	3	2	2	2	
市直学校 (含开发区 实验学校) 每校	高 中	2	——	2	1	
	初 中	2	1	2	1	
	小 学	2	1	2	1	

抄 送：省教育厅体卫艺语处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7 年 3 月 12 日印发

附件3

泉州市第二十届小学生、第三十二届中学生
美术、书法现场比赛参赛学生报名表

填报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序号	县别	学校	姓名	学籍号	组别	项目	备注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10							
11							
12							
13							
14							
15							
16							
17							
18							
19							
20							

注：全国统一电子学籍号的形式为：G/J/L+18位数字。
填表字迹要清楚，单位、姓名、组别、参赛项目不得有误。